广西南山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河池市宜州区校园一键式紧急报警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项目编号: HCZC2025-C3-810093-NSGC

采 购 人:河池市宜州区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南山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09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4
第三章	采购需求23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27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36
第六章	拟定的合同文本5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池市宜州区校园一键式紧急报警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HCZC2025-C3-810093-NSGC
- 2. 项目名称: 河池市宜州区校园一键式紧急报警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 3.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 4. 预算金额: 人民币 630000. 00 元/年
- 5. 最高限价: 人民币 630000.00 元/年
- 6. 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1	河池市宜州区校园一键式紧急报 警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1套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警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套 	

- 7.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为三年,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以实际签订合同情况为准), 本项目采取一次招标三年沿用,每年中标单价不予调整。
 -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本公告发布之时起至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注:

(1)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应当填写完整准确的单位名称;

- (2) 已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3) 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政采云入驻正式供应商的,可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登录政采云进行入驻,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 95763。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 2.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开启

- 1. 时间: 2025年10月2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后
- 2. 地点:在"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2.网上查询地址: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gxzfcg.gov.cn)

- 3.供应商竞标注意事项:
-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 //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竞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 ,并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 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
-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供应商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陆"政采

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 400-881-7190)。

- (3) CA 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需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 (4) 如潜在投标人出现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或解密不成功的情况,请与项目归属监督部门备案后通过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电子备份文件,经项目归属监督部门备案后可电联代理机构: 18877176966 进行电子备份文件上传。
- 注: 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2)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提交(上传)的响应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5)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政采云" 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磋商,否则后果自负。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河池市宜州区教育局

地址: 河池市宜州区庆远镇龙隐路6号

联系方式: 封有华 0778-31884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南山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池市宜州区城守巷 17号

联系方式: 卢梦茜 188771769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卢梦茜

电话: 18877176966

广西南山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09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函
5. 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 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无
6. 2	☑不允许分包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
	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有效身
	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u>2025</u> 年 <u>01</u> 月至 <u>2025</u> 年 <u>09</u> 月任意 <u>3</u> 个月的
	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
	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
	响应处理)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5年 01月至 2025年 09月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12. 1. 1	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3 或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
	信证 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竞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
	告,自 然人竞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
	或其他 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
	资信证明 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
	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 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竞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 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 (除自然 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 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 料(格式后附);(如有请提供) 6.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 1. 2 7. 服务方案;(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9.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自拟); 10.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需求、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1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并加盖供应商 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 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 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公章,否则响应 12.2 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 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政采云"平 台投送。(操作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竞标货物 (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 (包 15. 2

	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 竞
	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磋商文件要求
	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竞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竞标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
16. 2	1. 竞标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
17. 1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 本项目不需要提交磋商保证金。
18. 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要求: 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
18. 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响应供应商应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前将响
	应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磋商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
	密传输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响应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
	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 400-881-7190。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响应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竞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响应供应商参与竞标,自行承担竞
	标一切费用。
20. 1	2、各响应供商应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
	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竞标或竞标失败等
	后果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3、响应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
	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
	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响应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
	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按时解密的,竞标无效。
24. 1	磋商小组的人数: <u>3</u> 人。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26. 2	磋商的顺序:
	☑按照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通知磋商时,若某供应商不在通知现场时(该供应

	商排序到最后磋商),按照签到的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磋商。
28. 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 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1、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2、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中标通知书原件。
31. 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南山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877176966,通讯地址:河池市宜州区城守巷17号。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北京时间):上午9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8时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2. 1	1.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 ☑以项目(☑成交金额/□采购预算/□暂定成交金额/□其他)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2.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下浮0%/□收费基准价格上浮0%)收取。□固定采购代理收费。 3. 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账户的信息: 账户名称:广西南山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西直州农村合作银行城中分理处银行账号: 711412010118190181
33. 1	解释: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拟定的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1. 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 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 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 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 2.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磋商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PDF的格式】或【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使用CA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亦可。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 4.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 5. 自然人竞标的, 磋商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 6. 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 "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33. 2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 1.1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 1.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4"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2.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 2.6"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 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 2.8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 2.9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2.11"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2.12"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 2.13 "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 后的价格。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磋商文件、勘查现场、 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的扣 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 转包与分包

-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 6.3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依据该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 特别说明

- 7.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供应商 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本供应商所拥有。
-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

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 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 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磋商文件

8. 磋商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拟定的合同文本。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 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 理机构提出。

10.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 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 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 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澄清或 者更正公告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一经发布,视作已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 件的潜在供应商,不再另行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应密切关注原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因未 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后果均应自行承担。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须知前附表
-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详见须知前附表
-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 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要求和构成

- 15.1 竞标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3 竞标报价要求
-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项目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

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磋商保证金

17.1 本项目不需要提交磋商保证金。

18. 在线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下载投标客户端即"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一供应商客户端",下载地址:广西政府采购网(网址为"http:/lzfcg.gxzf.gov.cn")首页-[办事服务]-[下载专区];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通过政采云平台参与在线竞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881-7190。

18.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网站进行查阅(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立即办理);

18.3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 采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 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 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18.4 CA 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需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按时解密的,竞标无效。

18.5 响应供应商代表及时登陆政采云平台等候,并按系统提示在线磋商及提交最后报价。

注:本采购项目为政采云全流程电子化操作,参与磋商的供应商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政采云 CA 数字证书),确保磋商过程顺利进行;因供应商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磋商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 申领流程见该项目采购公告

附件。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 20.5 采购代理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可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 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

四、评审及磋商

24. 磋商小组成立

24.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

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 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 25.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 采购代理机构在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5 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采购代理机构要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按时进行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6.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26.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 26.2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 **26.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 26.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

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27.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4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 履约保证金

详见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 签订合同

-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合同项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31.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 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 的询问和质疑。
-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 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二) 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

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 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 其他内容

32.1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缴纳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2.2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计算标准: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 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 45%	0. 55%
1000~5000 万元	0. 5%	0. 25%	0. 35%
5000 万元~1 亿元	0. 25%	0. 1%	0. 2%
1~5 亿元	0. 05%	0. 05%	0. 05%
5~10 亿元	0. 035%	0. 035%	0. 035%
10~50 亿元	0.008%	0. 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 006%	0. 006%
100 亿以上	0.004%	0. 004%	0. 004%

注:

-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150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1.5 %= 1.5 万元

(150 - 100) 万元 × 0.8% = 0.4万元

合计收费= 1.5 + 0.4= 1.9 万元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33.1 本磋商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u>采购合同编号:</u>)的约定,我单位对(<u>项目名称</u>) 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 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塗额	
		合	计					
合计大	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	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核对成交供应商花 総的具体内容 核对成交供应商花			所在安装调 量保证证明	.供、竞标响应文件及验]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 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	约定或者	服务规	范要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	见:					
		有异议的意见 签字:	和说明理日	曲:				
验收小组	组成员签:	字:						
监督人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供原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	活 :	年	月日	联系电话:		年	月日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申请	该项目已于年月 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 请将履约保证金 (大写)人民币 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_年月	日已满,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购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	付金额:	
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意 见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财务部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说明:

-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产品时,供应商的竞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 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 3. 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 4.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磋商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5. 采购内容所属行业: _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采购预算: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序号	服务名称	技术参数及功能配置要求	数量	单位
1	200人数以 上学校(含 200人数以 下市区学 校)一键式 紧急报警 系统建设 服务	一、供全区89所200人数以上中小学校(含200人数以下市区学校)一键式紧急报警功能。 二、提供一键式报警平台,具体功能如下: (一)统一登录入口: 平台具备统一登入入口,全市各级用户根据其不同权限的账号从统一登录入口登录进入其对应的账号。 (二)学校模式: 平台可以查看指定学校,可直接点击学校的呼叫按钮,主动对学校发起呼叫,确认现场情况。 呼叫指定学校时,可直接连接报报警盒上的摄像头查看现	89	套

		17 JDNE		
		场状况。 接收报警电话时,平台可以查看警情来源,第一时间确定 警情发生位置。		
		(三) 历史报警查看		
		平台提供报警情况查看功能,可以查看警情来源和报警时		
		间。		
		三、提供紧急报警求助		
		市民遇到紧急情况时(如:遇到抢劫或被跟踪),通过便		
		民110报警终端及时快速呼叫110报警中心或辖区派出所,		
		请求帮助。		
		四、提供环境监听功能		
		便民110报警终端上内置拾音器,公安局相关人员可以对报		
		警点现场周边环境的声音进行监听。		
		五、提供现场可视功能		
		便民110报警终端上内置摄像头, 当有市民通过终端按键进		
		行报警求助时,公安局相关人员可以看到报警点现场周边		
		环境,方便民警判断现场的情况。		
		六、提供安防联动功能		
		当发起求助报警时,便民110报警终端输出信号触发摄像机		
		按照预置位置定位,监控中心视频画面,值班人员实现音		
		视频联动处理。		
		七、提供威慑喊话功能		
		当发现监控视频中有可疑对象和紧急治安情况时,110报警		
		中心能实现对便民110报警点的紧急语音呼叫,对可疑对象		
		有语音震慑作用。		
		八、提供广播通知功能		
		110报警中心可对其控制的所有便民110报警点进行广播通		
		知;也可以对某几个特定的公安分局、派出所或便民110		
		报警点等区域进行广播通知。		
		九、提供视频监控功能		
		提供两个400W像素高性能摄像头,确保运行正常、通话清		
		晰。学校大门的视频监控至少有2路接入当地公安机关,探		
		头架设位置应科学合理,对向架设且监控方向交叉,监控视		
		频本地保存时间不能少于30天。		
		一、供全区59所100-199人数中小学校一键式紧急报警功		
		能。		
	100-199人	二、提供一键式报警平台,具体功能如下:		
	100 199八 数学校一	(一) 统一登录入口:		
2	数字校一 键式紧急	平台具备统一登入入口,全市各级用户根据其不同权限的	59	套
	报警系统	账号从统一登录入口登录进入其对应的账号。	33	
	建设服务	(二)学校模式:		
		平台可以查看指定学校,可直接点击学校的呼叫按钮,主		
		动对学校发起呼叫,确认现场情况。		
		呼叫指定学校时,可直接连接报报警盒上的摄像头查看现		

		场状况。		
		%, %, %, %, %, %, %, %, %, %, %, %, %,		
		警情发生位置。		
		(三) 历史报警查看		
		平台提供报警情况查看功能,可以查看警情来源和报警时		
		间。		
		三、提供紧急报警求助		
		市民遇到紧急情况时(如:遇到抢劫或被跟踪),通过便		
		民110报警终端及时快速呼叫110报警中心或辖区派出所,		
		请求帮助。		
		四、提供环境监听功能		
		便民110报警终端上内置拾音器,公安局相关人员可以对报		
		警点现场周边环境的声音进行监听。		
		五、提供现场可视功能		
		便民110报警终端上内置摄像头, 当有市民通过终端按键进		
		行报警求助时,公安局相关人员可以看到报警点现场周边		
		环境,方便民警判断现场的情况。		
		六、提供安防联动功能		
		当发起求助报警时,便民110报警终端输出信号触发摄像机		
		按照预置位置定位,监控中心视频画面,值班人员实现音		
		视频联动处理。		
		七、提供威慑喊话功能		
		当发现监控视频中有可疑对象和紧急治安情况时,110报警		
		中心能实现对便民110报警点的紧急语音呼叫,对可疑对象		
		有语音震慑作用。		
		八、提供广播通知功能		
		110报警中心可对其控制的所有便民110报警点进行广播通		
		知;也可以对某几个特定的公安分局、派出所或便民110		
		报警点等区域进行广播通知。		
		一、供全区66所100人数以下中小学校一键式紧急报警功		
		能。		
		二、提供一键式报警平台,具体功能如下:		
		(一)统一登录入口:		
		平台具备统一登入入口,全市各级用户根据其不同权限的		
	100人数以	账号从统一登录入口登录进入其对应的账号。		
	下学校一	(二)学校模式:		
3	键式紧急	平台可以查看指定学校,可直接点击学校的呼叫按钮,主	66	套
	报警系统	动对学校发起呼叫,确认现场情况。		
	建设服务	呼叫指定学校时,可直接连接报报警盒上的摄像头查看现		
		场状况。		
		接收报警电话时,平台可以查看警情来源,第一时间确定		
		警情发生位置。		
		(三)历史报警查看		
		平台提供报警情况查看功能,可以查看警情来源和报警时		

间。

四、提供环境监听功能

便民110报警终端上内置拾音器,公安局相关人员可以对报警点现场周边环境的声音进行监听。

五、提供现场可视功能

便民110报警终端上內置摄像头,当有市民通过终端按键进行报警求助时,公安局相关人员可以看到报警点现场周边环境,方便民警判断现场的情况。

六、提供安防联动功能

当发起求助报警时,便民110报警终端输出信号触发摄像机按照预置位置定位,监控中心视频画面,值班人员实现音视频联动处理。

七、提供威慑喊话功能

当发现监控视频中有可疑对象和紧急治安情况时,110报警中心能实现对便民110报警点的紧急语音呼叫,对可疑对象有语音震慑作用。

八、提供广播通知功能

110报警中心可对其控制的所有便民110报警点进行广播通知;也可以对某几个特定的公安分局、派出所或便民110报警点等区域进行广播通知。

二、商务条款:

- 1.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为三年,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以实际签订合同情况为准), 本项目采取一次招标三年沿用,每年中标单价不予调整。
 - 2. 交付期: 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交付。
 - 3. 提交服务成果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4.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自然日内。
- 5.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签订合同后,全部功能完成布置后(抽检或者总检测试完)并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一次性付清合同总金额。

三、售后服务要求

- 1、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供应商必须满足否则竞标无效,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前必须提供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及功能符合的一套系统,如出现所提供服务内容不符招标要求或无法提供所有功能的,均视为虚假应标处理并根据相关法律要求追究法律责任。
- 2、故障响应时间:成交供应商接到故障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如远程无法解决,需在 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
- 3、成交供应商负责处理解决系统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所有非故意性损坏 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护,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但

成交供应商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复,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在交付时间内(一次性)与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进行双方交验。

- 4、负责全年的系统运维保障工作。
- 5、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
- 四、验收标准: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服务依据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均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验收,不合格的不予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资格审查

- 1.1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2)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可直接查询, 政采云平台上自动保存。

- (3)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1.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 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 (2)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 资料的;
 - (4) 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

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1.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 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符合性审查

- 2.1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至政采云平台,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 CA 签章后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 2.3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竞标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竞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竞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 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4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 (1) 商务技术评审
-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3) 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 4)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5)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6)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7)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8)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 定无效;
 - 9)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0)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7.5条情形;
- 11) 明显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磋商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12)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 13)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14)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 磋商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 竞标方案;
 - 15) 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 1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 3)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 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 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 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 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 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2.5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由磋商小组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6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磋商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磋商

本项目需要供应商代表在文件解密后,按磋商小组要求及时登陆政采云平台等候在线磋商及 提交最后报价。

4. 最后报价

- 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除本章第4.3条外,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 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 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 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 4.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 4.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4.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4.6 磋商小组收齐本项目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 4.7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2.3条的规定修正。
 - 4.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 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不确认的;
-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4.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 4.10 最后报价结束后, 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比较与评价

- 5.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5.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5.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 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 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2) 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 5.4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 5.5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4.3条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5.6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评审标准

6. 评审依据: 磋商小组将以磋商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分值
1	价格分	1.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 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 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10 分

-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 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承接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
- (2)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 (3)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4)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者其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承接的,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最后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最后报价×(1-3%)。

- (5) 除上述情况外, 评审价=最后报价。
- (6)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10分。

		(7) 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价)×10分	
		(1) 技术方案 (满分 10 分)	38 分
	技术分	一档(4分):基本理解本项目的建设需求、目标,提出了基本	
		可行的项目建设方案; 技术方案表述基本清晰。	
		二档 (7分): 完全准确理解本项目的建设需求、目标,针对采	
		购人的现场情况及业务需求,提出了完全可行的项目技术方案,阐	
		述系统总体设计的技术方案;	
		三档(10分):在二档基础上,深化设计方案科学合理、表述	
		清晰。充分理解项目需求,结合现场情况,有针对性阐述一键式报	
		警前端设备和后端平台的联动能力的技术方案。	
		(2) 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28分)	
		一档(9分):实施管理方案较简单可行。基本能结合项目实际	
2		情况对进度管理和质量管理进行分析,且进度管理和质量管理措施	
2		简单描述;	
		二档(18分):在一档基础上,实施方案详细可行,内容完整,	
		理解项目建设需求,实施方案包含人员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	
		计划管理、施工组织管理等。能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简单分析说	
		明,实施进度计划能融合主要建设内容进行合理分析和科学编排。	
		三档(28分):在二档基础上,实施方案充分理解项目建设需求,	
		充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方案具有针对性并切实可行,可操作	
		性强。包含有人员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计划管理、施工组	
		织管理、安全管理、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文明施工管理措施	
		等内容全面,描述完整详尽,能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分析说明,	
		实施计划进度能融合主要建设内容进行合理分析和科学编排, 且具	
		有直观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拟投入本项目的实施人员配备合理。	

由磁商小组各成员根据售后服务书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等进行综合性评分。 一档(10 分):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简单,且售后服务承诺简单。 二档(20 分):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包含到达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等,售后服务所队人员不少于5人,投入不少于1纳与运运行维护车辆,提供比较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能满足采购单位的实际需求,对售后服务承诺响应较细致,有简单的应急处理方案描述,方案可行。三档(30 分):提供详细、具体、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到达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团队人员交排等内容,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10人,投入不少于5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成满,服务内容根据项目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撤纳2025年1月至9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作或2025年1月至9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作或2025年1月至9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作或2025年1月至9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作或2025年1月至9月其间在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书加高供应商公章为准。 4 业绩分 4 业绩分 【根底商发生标入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书加高供应商公章为准)。 使底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文)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1分,请分2分。		1	•	
平台(10 分):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简单,且售后服务承诺简单; 二档(20 分):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包含到达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等,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5 人;投入不少于 1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比较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能满足采购单位的实际需求;对售后服务承诺响应较细致;有简单的应急处理方案描述,方案可行。 三档(30 分):提供详细、具体、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到达战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战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团队人员安排等内容,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10 人,投入不少于 5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根据项目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为实际进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年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1 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由磋商小组各成员根据售后服务书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到	
一档 (10 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简单,且售后服务系诺简单; 二档 (20 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 方案包含到达 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等, 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5 人;投入不少于 1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比较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 能满足采购单位的实际需求; 对售后服务承诺响应较细致; 有简单的应急处理方案描述, 方案可行。 — 三档 (30 分): 提供详细、具体、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 包含到达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团队人员交排等内容, 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10 人,投入不少于 5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根据项目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注: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等进行综合性	
多承诺简单:			评分。	
工档 (20 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包含到达 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等,售后服务团 队人员不少于 5 人; 投入不少于 1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 提供比较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 能满足采购单位的实际需求; 对售后服务承诺响应较细致; 有简单的应急处理方案描述, 方案可行。 ——		售后服务方	一档(10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简单,且售后服	
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等,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5 人;投入不少于 1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比较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能满足采购单位的实际需求;对售后服务承诺响应较细致;有简单的应急处理方案描述,方案可行。 ——三档(30 分);提供详细、具体、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到达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团队人员安排等内容,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10 人,投入不少于 5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根据项目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收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2 分。 ——人。 ————————————————————————————————			务承诺简单;	
以人员不少于 5 人:投入不少于 1 納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比较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能满足采购单位的实际需求;对售后服务承诺响应较细致;有简单的应急处理方案描述,方案可行。 三档 (30 分):提供详细、具体、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到达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团队人员安排等内容,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10 人,投入不少于 5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根据项目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二档(20分):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包含到达	
 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能满足采购单位的实际需求;对售后服务承诺响应较细致;有简单的应急处理方案描述,方案可行。 三档(30分):提供详细、具体、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到达检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检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团队人员安排等内容,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10 人,投入不少于 5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根据项目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等,售后服务团	
 诺响应较细致:有简单的应急处理方案描述,方案可行。 三档(30分):提供详细、具体、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 到达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团队人员安排等内容,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10 人,投入不少于 5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根据项目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队人员不少于 5 人,投入不少于 1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比较	
 書后服务方案分 書后服务方案分 製达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团队人员安排等内容,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10 人,投入不少于 5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根据项目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2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能满足采购单位的实际需求;对售后服务承	
 售后服务方案分 到达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团队人员安排等内容,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10 人,投入不少于 5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根据项目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4 业绩分 体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8 分 			诺响应较细致,有简单的应急处理方案描述,方案可行。	
3 案分			三档(30分):提供详细、具体、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	
及分 人员安排等内容,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10 人,投入不少于 5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根据项目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2		 到达故障现场时间、运行维护目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售后团队	30 分
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案分	人员安排等内容,售后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 10 人,投入不少于 5	30 /)
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务电话。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2 分分 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8 分 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辆售后运行维护车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根据项目	
多电话。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文 2 分分 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要求能具体分析并且承诺,能最大程度满足单位的实际需求;提供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2 分分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应急处理方案且描述详细;有完整的服务记录档案制度;且提供服	
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 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 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 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 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 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 2 分 分 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 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 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务电话。	
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 1 分,满2 分分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	
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1分,满2分分2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1、项目经理(满分4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2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4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材料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	
 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2分。 团队人员配备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4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的工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	
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 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1分,满2分分2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4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维护车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 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1分,满2分分2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4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辆必须是投标人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	
4 业绩分 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2分。 2分 6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4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8分			有效的行驶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分 2 分。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业绩分	供应商提供相同类型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明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设有项目经理、售后负责人各一人,且不能为同一人。 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4		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务合同等),提供一份得1分,满	2分
6 TWH 1 6 1、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分 2 分。	
6 1、 项目经理(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以 8 分 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6			
备 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团队人员配		8分
		备	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
			具有通信工程相关的高级工程师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系统分析师证书、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2、售后负责人: (满分 4 分),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售后负责	
		人以下证书的得相关分数,不提供不得分:	
		具有网络安全能力认证证书、物联网高级工程师证书、通信工程相	
		关的高级工程师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依法缴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复印件或 2025 年 1 月至 9 月期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发放的工	
		资流水明细或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新成立的公	
		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按实际提供),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保障服务质量,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	
		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	
		ISO/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2 分,共 4 分。	
		2、投标人具有 GB/T 27925-2011 品牌服务五星级及以上认证证书	
7	公司资质	得 4 分, 具有 GB/T 27925-2011 品牌服务四星级及以下认证证书	12 分
		得 2 分。	
		3、投标人具有 GB/T 23793-2017 供应商综合实力评价 3A 或五星	
		级及以上认证证书得 4 分,具有 GB/T 23793-2017 供应商综合实力	
		评价 2A 或四星级及以下认证证书得 2 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总得分=1+2+3	+4+5+6+7	100

7.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 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技术得分相同的按照技术需求偏离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得分、技术需求偏离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 (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全流程电子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所竞分标 (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竞标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四户元 61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	/フ ナヒ ロレ し	
		2分 (百 HII TIP	
		기. (금 세일시).	C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u>(项目名称)</u>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3. 在此,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 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 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7.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全称: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联系电话:	
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	求任何旨在减
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 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	方法定代表人
签署,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年月	日

联合体竞标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竞标。现就联合体竞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竞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
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磋商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
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竞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
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
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单位章之日起
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
字的,应附联合体协议签订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1.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磋商项目中事 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 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 (盖公章):

竞 标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如有):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金额	备注

注: 1. 表中"标的名称、数量及单位、服务提供商、服务内容、单价、合计、竞标总报价、交付使用期"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如没有相关内容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竞标处理。

- 2.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 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 如为联合体竞标,"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 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 处理。**
 - 6. 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竞标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	商名称	: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_	
年	龄:		_职	务:			_	
身份	证号码	:					_	
系 <u>(</u> [<u></u>	<u>名称)</u> 的法定代表	長人。					
特此	证明。							
附件:	: 法定	代表人有效身份i	正正反面	复印件				
							供应商	(盖公章):
				年	月	Н		

- 注: 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 (采购人名称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u>(姓名)</u>系<u>(供应商名称)</u>的(<u>□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u> 人),现授权<u>(姓名)</u>以我方的名义参加<u></u>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 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 (盖公章):

-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牵头人名称	()与()	联
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员	竞标协议书》的内容, _。		
(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姓名)现授权	(姓名) 为联合委托代	理
人,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	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	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	关
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牵头人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 (签字):

-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 2. 以联合体形式竞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所竞分标:	
//1 元 /J /小:	

项目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供应商的承诺	偏离说明
•••			

注:

-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项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 (盖公章):

技术需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分标号:	

序号	服务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需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功能配置要求"逐项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 (盖公章):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竞分标: ₋	分标	
序号	姓名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 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注: 在填写	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	商的实际情况,可参照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	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註	盖公章):	日 期: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承接) 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 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承接) 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请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及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_单位的_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明	文日期: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	赴请求 :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	
圣事项为:	
延事项为 : 	

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拟定的合同文本

采购计划号:	合同编号:
采购人 (甲方):	供应商(乙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
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	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合同总金额:	<u> </u>
2、服务内容一览表(详见附件中的]竞标报价表)
3、合同总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	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
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	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 、
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	用。如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	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
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	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
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一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
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	
	。 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
	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
	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
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限:起至	,服务地点:。
2、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	ī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 3、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
-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金额的支付按以下第2项约定执行:

- 1、一次性支付
- 2、分期支付

本项目无预付款,签订合同后,全部功能完成布置后(抽检或者总检测试完)并验收合格后 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合同总金额。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 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1%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
-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 并承担全部责任。
- 3、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 1‰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 5%。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 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 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成交通知书;
- 2、竞标报价表:
-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 4、服务方案;
-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 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

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乙方: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附件

1. 供应商承诺具	体事项	₫:						
2. 服务具体事项:	;							
3. 其他具体事项	•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